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
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237 号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炭素”）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开封炭素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开封炭素，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的确认	
<p>开封炭素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p> <p>1、国内销售：以商品发出、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p> <p>2、国外销售：以办理完出口手续，并获取出口报关相关单据作为收入确认时点。</p> <p>开封炭素合并口径 2018 年度销售收入 408,576.35 万元；2017 年度销售收入 202,174.4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收入确认的错报将对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开封炭素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收入的相关披露包含于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四）收入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十八）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我们了解、测试开封炭素公司与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复核开封炭素公司制定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且一贯地运用；</p> <p>2、我们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3、我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其中国内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产品出库单、发货回执单等；国外收入相关的发票、报关单等；检查收款记录，对期末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p> <p>4、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国内销售收入，核对发货回执单日期、产成品出库单日期是否与收入确认期间相符；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国外销售收入，核对报关单日期是否与收入确认期间相符；结合期后事项审计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产成品的入库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二) 存货计价	
<p>开封炭素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p> <p>开封炭素合并口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60,183.13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 37,738.68 万元。</p> <p>因其生产周期较长、成本核算较为复杂、各生产环节在产品余额较大、报告期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比较大，同时存货占资产比重较大、单位成本较高，存货计价的准确性对公司成本结转的准确性和报表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存货的计价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开封炭素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中对存货的相关披露包含于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二）存货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存货。</p>	<p>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们了解、测试开封炭素公司与采购与付款、生产与仓储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复核开封炭素公司制定的成本核算方法是否适当且一贯地执行； 2、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判断是否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 3、对开封炭素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4、执行购货测试，抽样检查存货收发记录、运输单、过磅单等内外部证据，检查付款记录，对期末应付账款进行函证，并结合同行业材料价格波动分析审计原材料采购的真实性及公允性； 5、执行存货发出计价测试、主要材料投入产出比、水电气消耗与产量波动分析等程序，判断开封炭素成本结转、生产能力的真实性、准确性。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开封炭素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开封炭素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开封炭素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开封炭素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开封炭素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开封炭素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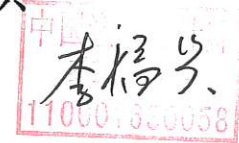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万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福兴



中国·上海

2019年3月26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42,827,936.09	462,755,679.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662,461,160.18	862,397,415.79
预付款项	五、(三)	36,885,040.87	42,177,105.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847,212,931.85	3,318,010.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601,831,327.23	377,386,834.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28,152,959.45	5,887,607.37
流动资产合计		3,219,371,355.67	1,753,922,652.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七)	7,556,245.69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15,145,896.02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九)	861,221,186.53	922,035,929.06
在建工程	五、(十)	151,563,534.10	35,018,110.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154,064,734.11	123,900,567.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52,580,479.56	70,559,72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三)	61,441,783.84	8,951,894.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3,573,859.85	1,160,466,222.04
资产总计		4,522,945,215.52	2,914,388,874.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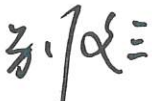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559,500,000.00	46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五）	534,308,968.24	467,282,624.26
预收款项	五、（十六）	66,967,059.28	34,182,20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27,532,769.20	9,650,220.92
应交税费	五、（十八）	162,838,145.09	212,122,195.31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237,787,720.03	573,875,959.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1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88,934,661.84	1,764,613,20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一）	-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二）	50,000,000.00	86,668,735.1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0	186,668,735.19
负债合计		1,738,934,661.84	1,951,281,941.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三）	584,321,980.00	584,321,9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11,195,176.80	11,195,176.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二十五）	6,551,032.29	2,868,342.98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17,096,608.40	52,378,787.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1,749,431,329.13	201,755,65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8,596,126.62	852,519,940.87
少数股东权益		215,414,427.06	110,586,99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4,010,553.68	963,106,93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22,945,215.52	2,914,388,874.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2,934,888.74	427,771,487.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一)	463,379,732.00	744,640,564.94
预付款项		17,721,176.02	11,646,395.63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1,305,707,020.35	95,824,368.89
存货		471,435,296.70	429,178,628.8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13,370.49	-
流动资产合计		3,234,391,484.30	1,709,061,446.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56,245.69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234,855,896.02	234,532,860.1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6,497,906.60	464,722,540.98
在建工程		80,690,772.07	6,580,940.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111,806.45	55,431,08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73,071.21	17,789,06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38,588.69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9,524,286.73	779,056,484.83
资产总计		4,103,915,771.03	2,488,117,930.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9,500,000.00	43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43,196,360.34	407,291,386.98
预收款项		62,284,533.03	8,310,735.69
应付职工薪酬		20,487,308.89	3,591,979.90
应交税费		132,583,279.75	180,678,319.57
其他应付款		75,283,910.53	236,855,331.6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3,335,392.54	1,274,227,753.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0	150,000,000.00
负债合计		1,543,335,392.54	1,424,227,753.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4,321,980.00	584,321,9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68,036.93	10,768,03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87,967.10	-
盈余公积		217,096,608.40	52,378,787.51
未分配利润		1,745,805,786.06	416,421,37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0,580,378.49	1,063,890,177.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03,915,771.03	2,488,117,930.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85,763,501.47	2,021,744,236.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4,085,763,501.47	2,021,744,236.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37,704,744.85	1,025,108,182.0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946,022,590.56	688,143,852.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72,314,697.76	40,675,648.26
销售费用	五、(三十)	94,842,240.52	52,425,877.04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104,760,090.63	58,904,808.02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131,510,841.85	67,003,635.05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46,596,496.63	91,636,739.01
其中：利息费用		70,693,055.96	87,091,946.61
利息收入		4,101,197.66	2,013,505.13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四)	141,657,786.90	26,317,622.58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5,285,600.00	1,962,279.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4,854,103.9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54,103.9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48,490,252.64	998,598,333.2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4,475,056.65	1,001,785.3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4,617,275.20	50,447,112.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8,348,034.09	949,153,005.72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410,262,944.17	151,305,015.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085,089.92	797,847,990.5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085,089.92	797,847,990.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04,304,803.48	67,785,547.71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780,286.44	730,062,442.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8,085,089.92	797,847,99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3,780,286.44	730,062,442.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04,803.48	67,785,547.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2018 年度：__0.00__ 元，2017 年度：__0.00__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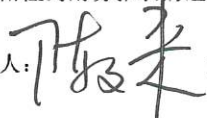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3,377,123,000.59	1,586,354,474.47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859,869,768.89	375,650,461.84
税金及附加		55,373,247.82	29,096,261.66
销售费用		84,915,883.89	46,104,865.01
管理费用		59,866,640.95	30,269,148.22
研发费用		103,894,687.73	46,637,915.23
财务费用		8,449,389.36	59,682,199.50
其中：利息费用		41,073,494.42	68,068,830.99
利息收入		16,709,898.34	14,645,018.29
资产减值损失		68,080,776.59	22,832,992.08
加：其他收益		5,235,600.00	1,773,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4,854,103.98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54,103.9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7,054,101.38	977,854,230.93
加：营业外收入		2,904,767.59	821,745.24
减：营业外支出		1,611,072.95	50,023,832.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8,347,796.02	928,652,143.29
减：所得税费用		322,858,771.83	138,821,145.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5,489,024.19	789,830,997.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5,489,024.19	789,830,997.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15,489,024.19	789,830,997.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06,599,860.56	1,570,945,366.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75,160,313.87	76,450,34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1,760,174.43	1,647,395,70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779,491.72	486,231,828.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29,998.24	85,211,72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5,054,712.33	192,896,22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692,909,664.24	381,778,01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0,573,866.53	1,146,117,79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186,307.90	501,277,912.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05,125.60	13,492,539.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9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005,125.60	13,492,53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05,125.60	-13,492,53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9,500,000.00	57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5,000,000.00	37,88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500,000.00	623,89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7,500,000.00	78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243,539.94	44,371,133.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2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743,539.94	833,871,13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43,539.94	-209,978,13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32,154.82	-5,239,569.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269,797.18	272,567,669.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12,530.73	68,044,86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5,443,066.17	1,339,702,88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01,681.15	74,231,65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2,644,747.32	1,413,934,54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304,032.56	378,044,596.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00,014.69	46,205,085.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7,475,530.20	138,059,54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756,115.33	361,303,51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5,635,692.78	923,612,74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009,054.54	490,321,803.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1,517.31	952,917.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0,7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831,517.31	11,662,91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831,517.31	-11,662,917.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9,500,000.00	539,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88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500,000.00	577,38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500,000.00	74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527,175.20	42,070,313.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027,175.20	791,570,313.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27,175.20	-214,187,31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32,154.82	-5,239,569.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7,982,516.85	259,232,003.3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388,217.41	56,156,21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3,370,734.26	315,388,217.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永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红三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岩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2,868,342.98	52,378,787.51	-	201,755,653.58	-	110,586,991.82	963,106,932.6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2,868,342.98	52,378,787.51	-	201,755,653.58	-	110,586,991.82	963,106,93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682,689.31	164,717,820.89	-	1,547,675,675.55	-	104,827,435.24	1,820,903,620.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053,780,286.44	-	104,304,803.48	2,138,085,089.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164,717,820.89	-	-486,104,610.89	-	-	-321,386,79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164,717,820.89	-	-164,717,820.89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21,386,790.00	-	-	-321,386,79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3,682,689.31	-	-	-	-	522,631.76	4,205,321.07
1. 本期提取	-	-	-	-	-	-	19,898,140.22	-	-	-	-	1,892,008.52	21,790,148.74
2. 本期使用	-	-	-	-	-	-	-16,215,450.91	-	-	-	-	-1,369,376.76	-17,584,827.67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6,551,032.29	217,096,608.40	-	1,749,431,329.13	-	215,414,427.06	2,784,010,553.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3,014,985.25	6,109,746.09	-	-482,037,747.84	36,502,900.97	159,107,041.2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3,014,985.25	6,109,746.09	-	-482,037,747.84	36,502,900.97	159,107,04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46,642.27	46,269,041.42	-	683,793,401.42	74,084,090.85	803,999,891.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30,062,442.84	67,785,547.71	797,847,990.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6,510,000.00	6,5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6,510,000.00	6,5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46,269,041.4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46,269,041.42	-	-46,269,041.4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46,642.27	-	-	-	-211,456.86	-358,099.13
1. 本期提取	-	-	-	-	-	-	8,604,511.27	-	-	-	1,369,376.76	9,973,888.03
2. 本期使用	-	-	-	-	-	-	-8,751,153.54	-	-	-	-1,580,833.62	-10,331,987.16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1,195,176.80	-	2,868,342.98	52,378,787.51	-	201,755,653.58	110,586,991.82	963,106,932.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滦碳素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4,321,980.00	-	10,768,036.93	-	-	-	1,063,890,177.2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4,321,980.00	-	10,768,036.93	-	-	-	1,063,890,17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416,421,372.76	416,421,372.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87,967.10	2,587,967.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2,587,967.10	2,587,967.10
1. 本期提取	-	-	-	-	-	9,081,772.37	9,081,772.37
2. 本期使用	-	-	-	-	-	-6,493,805.27	-6,493,805.27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84,321,980.00	-	10,768,036.93	-	-	2,587,967.10	2,560,580,378.49
						1,745,805,786.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0,768,036.93	-	-	-	6,109,746.09	-327,140,583.15	274,059,17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84,321,980.00	-	-	-	10,768,036.93	-	-	-	6,109,746.09	-327,140,583.15	274,059,17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46,269,041.42	743,561,955.91	789,830,99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89,830,997.33	789,830,99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46,269,041.42	-46,269,041.4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6,269,041.42	-46,269,041.42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6,796,844.56	-	6,796,844.56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584,321,980.00	-	-	-	10,768,036.93	-	-	-	52,378,787.51	416,421,372.76	1,063,890,177.2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2 年 8 月 23 日取得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号: 4102001300394。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类。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58,432.198 万元, 注册地: 开封市顺河区东郊边村,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炭素产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及相关新产品、新工艺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钢材、建材、化工产品(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除外)、有色金属及耐火材料的销售; 经营本企业的自产产品及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12.31	2017.12.31
鞍山开炭热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开炭”)	√	√
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顶山三基”)	√	√
许昌开炭炭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开炭”)	√	√
许昌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昌开炭新材”)	√	√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经营规模将继续稳步增长，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没有导致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市场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财务弹性风险以及企业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风险等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三、（二十四）收入”。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

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

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 100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关联方组合：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

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

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

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

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	2.38-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 年	5	6.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年	5	11.88-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

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应用软件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无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 预计负债”。

(二十三)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

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 (1) 国内销售：以商品发出、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 (2) 国外销售：以办理完出口手续，并获取出口报关相关单据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

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时确认为收益。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7 年度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797,847,990.55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数据不调整。	固定资产：减少 0.00。
(3)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管理费用：减少 0.00。
(4)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1,962,279.25 元。
(5)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减少 0.0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减少 27,733.04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 2018 年度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

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62,461,160.18 元，上期金额 862,397,415.79 元；</p> <p>“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534,308,968.24 元，上期金额 467,282,624.26 元；</p> <p>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p> <p>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67,963,034.90 元，上期金额 63,304,590.81 元；</p> <p>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p> <p>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p> <p>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p>
<p>(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31,510,841.85 元，上期金额 67,003,635.05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p>
<p>(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15%、25%

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本公司	15%	15%
鞍山开炭	15%	15%
平顶山三基	25%	25%
许昌开炭	15%	25%
许昌开炭新材	25%	25%

(二) 税收优惠

(1) 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41000592，故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2017 年 11 月 17 日，鞍山开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21000621，故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2018 年 12 月 3 日，许昌开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41001569，故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其他货币资金	241,945,608.18	122,143,148.72
合计	1,042,827,936.09	462,755,679.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1,945,608.18	120,577,233.04
信用证保证金	-	1,562,551.80
履约保证金	-	-
保函保证金	-	3,363.88
合计	241,945,608.18	122,143,148.72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142,706,387.33	179,707,390.69
应收账款	519,754,772.85	682,690,025.10
合计	662,461,160.18	862,397,415.79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40,206,387.33	179,457,390.69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250,000.00
合计	142,706,387.33	179,707,390.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16,145,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16,145,8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5,814,053.49	-	439,675,821.24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735,814,053.49	-	439,675,821.24	-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586,792,812.01	99.50	67,038,039.16	11.42	519,754,772.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2,974,022.95	0.50	2,974,022.95	100.00	-
合计	589,766,834.96	100.00	70,012,062.11		519,754,772.8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747,762,209.49	98.58	65,072,184.39	8.70	682,690,02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10,791,988.72	1.42	10,791,988.72	100.00	-
合计	758,554,198.21	100.00	75,864,173.11		682,690,025.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43,247,560.90	22,162,378.04	5.00	651,988,439.26	32,599,421.97	5.00
1 至 2 年	69,279,668.93	6,927,966.89	10.00	52,922,053.25	5,292,205.32	10.00
2 至 3 年	43,251,495.08	12,975,448.52	30.00	18,337,362.31	5,501,208.69	30.00
3 至 4 年	11,647,787.67	5,823,893.84	50.00	3,213,621.55	1,606,810.78	50.00
4 至 5 年	1,089,737.80	871,790.24	80.00	6,140,977.46	4,912,781.97	80.00
5 年以上	18,276,561.63	18,276,561.63	100.00	15,159,755.66	15,159,755.66	100.00
合计	586,792,812.01	67,038,039.16		747,762,209.49	65,072,18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74,022.95	2,974,022.95	100.00	涉及诉讼
合计	2,974,022.95	2,974,022.9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74,022.95	2,974,022.95	100.00	涉及诉讼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4,488,401.40	4,488,401.40	100.00	已破产重整，拟债转股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276,056.05	3,276,056.05	100.00	已破产重整，拟债转股
大连西姆五矿有限公司	53,508.32	53,508.32	100.00	变更为西姆集团，欠款支付到西姆集团账号。
合计	10,791,988.72	10,791,988.72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7,197,330.67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5,852,111.0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89,512,224.60	15.18	4,475,611.23
第二名	70,326,568.77	11.92	3,516,328.44
第三名	53,171,682.28	9.02	11,961,703.57
第四名	39,890,739.64	6.76	3,043,901.13
第五名	37,164,576.00	6.30	1,858,228.80
合计	290,065,791.29	49.18	24,855,773.17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7,727,906.66	27.38	10,386,395.33
第二名	85,145,135.23	11.22	4,257,256.76
第三名	72,882,784.49	9.61	3,644,139.22
第四名	53,171,682.28	7.01	4,319,717.95
第五名	38,210,287.23	5.04	3,550,231.93
合计	457,137,795.89	60.26	26,157,741.19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806,779.90	99.79	42,112,687.95	99.85
1至2年	78,260.97	0.21	64,417.13	0.15
2至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36,885,040.87	100.00	42,177,105.0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辽宁沥励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9,433,987.13	25.5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255,569.02	11.54
河南博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47,666.94	11.24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6,196.08	9.51
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3,224,776.78	8.74
合计	24,568,195.95	66.61

2017年12月31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鞍山普丰经贸有限公司	13,891,450.00	32.9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2,956,903.69	30.72
葫芦岛市坤苑石化有限公司	5,987,941.79	14.20
唐山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3,229,107.31	7.66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57,639.69	4.88
合计	38,123,042.48	90.4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847,212,931.85	3,318,010.09
合计	847,212,931.85	3,318,010.09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4,572,345.42	100.00	57,359,413.57	6.34	847,212,93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04,572,345.42	100.00	57,359,413.57		847,212,931.8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37,813.50	100.00	1,819,803.41	35.42	3,318,010.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137,813.50	100.00	1,819,803.41		3,318,010.0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3,932,319.31	34,696,615.97	5.00	2,267,153.47	113,357.68	5.00
1 至 2 年	208,513,009.48	20,851,300.95	10.00	596,119.74	59,611.97	10.00
2 至 3 年	32,727.89	9,818.37	30.00	503,129.46	150,938.84	30.00
3 至 4 年	450,260.00	225,130.00	50.00	547,196.78	273,598.39	50.00
4 至 5 年	337,402.30	269,921.84	80.00	9,587.61	7,670.09	80.00
5 年以上	1,306,626.44	1,306,626.44	100.00	1,214,626.44	1,214,626.44	100.00
合计	904,572,345.42	57,359,413.57		5,137,813.50	1,819,803.41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55,539,610.16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	45,431.06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及押金	2,858,500.00	2,697,600.00
往来	900,352,107.06	726,986.72
备用金	525,883.60	222,037.77
其他	835,854.76	1,491,189.01
合计	904,572,345.42	5,137,813.5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559,521,871.69	1 年以内	61.93	27,976,093.58
	押金等	643,381.35	0-5 年		326,624.0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收货款	207,544,589.45	1-2 年	22.94	20,754,458.95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120,000,000.00	1 年以内	13.27	6,000,000.00
汴东产业集聚区项目建设指挥部	代垫款	12,514,556.91	1 年以内	1.38	625,727.85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930,000.00	1-2 年	0.10	93,000.00
合计		901,154,399.40		99.62	55,775,904.4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930,000.00	1 年以内	18.10	46,5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押金	471,000.00	1-3 年	17.54	137,700.00
	社保金	430,251.61	1 年以内		21,512.58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9.73	25,000.00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租金	454,545.44	3-4 年	8.85	227,272.72
中平能化集团高庄石墨电极总厂	预付采购款	442,517.95	5 年以上	8.61	442,517.95
合计		3,228,315.00		62.83	900,503.25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410,578.63	-	88,410,578.63	101,300,558.26	-	101,300,558.26
发出商品	39,059,114.67	-	39,059,114.67	3,670,580.65	-	3,670,580.65
在产品	187,561,275.43	-	187,561,275.43	76,055,241.80	-	76,055,241.80
库存商品	146,874,459.42	-	146,874,459.42	95,759,049.02	-	95,759,049.02
委托加工物资	139,925,899.08	-	139,925,899.08	100,601,404.89	-	100,601,404.89
合计	601,831,327.23	-	601,831,327.23	377,386,834.62	-	377,386,834.6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55,214.66	-	-	555,214.66	-	-
发出商品	-	-	-	-	-	-
在产品	6,727,782.87	-	-	6,727,782.87	-	-
库存商品	12,076,648.50	-	-	12,076,648.50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合计	19,359,646.03	-	-	19,359,646.03	-	-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8.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发出商品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合计	-	-	-	-	-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委托贷款	10,000,000.00	-
预缴税款	4,780,746.84	4,911,533.68
留抵进项税及待认证进项税	13,372,212.61	976,073.69
合计	28,152,959.45	5,887,607.37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556,245.69		7,556,245.6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7,556,245.69		7,556,245.69			
合计	7,556,245.69		7,556,245.69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56,245.69		7,556,245.69			0.01132	
合计	-	7,556,245.69	-	7,556,245.69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2017 年度

无。

2、 2018 年度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8.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无											
小计	-	-	-	-	-	-	-	-	-	-	-
2. 联营企业											
河南开英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854,103.98						15,145,896.02	
小计	-	20,000,000.00	-	-4,854,103.98	-	-	-	-	-	15,145,896.02	-
合计	-	20,000,000.00	-	-4,854,103.98	-	-	-	-	-	15,145,896.02	-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固定资产	861,221,186.53	922,035,929.0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861,221,186.53	922,035,929.0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6.12.31	572,528,416.02	939,471,928.21	18,946,043.14	7,203,448.44	1,538,149,83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65,687.79	6,431,944.73	860,529.46	1,873,735.08	23,232,097.06
—购置	-	6,431,944.73	860,529.46	1,873,735.08	9,166,209.27
—在建工程转入	11,617,045.71	-	-	-	11,617,045.71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其他	2,448,642.08	-	-	-	2,448,642.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820.53	463,836.93	-	476,657.46
—处置或报废	-	12,820.53	463,836.93	-	476,657.46
—其他	-	-	-	-	-
(4) 2017.12.31	586,594,303.81	945,891,052.41	19,342,735.67	9,077,183.52	1,560,905,275.41
2. 累计折旧					
(1) 2016.12.31	109,234,027.74	434,464,153.56	16,217,232.34	6,093,276.60	555,998,690.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16,535.81	64,414,243.52	1,143,565.58	249,135.78	83,333,480.69
—计提	17,516,535.81	64,414,243.52	1,143,565.58	249,135.78	83,333,480.69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179.49	440,645.09	-	452,824.58
—处置或报废	-	12,179.49	440,645.09	-	452,824.58
—其他	-	-	-	-	-
(4) 2017.12.31	126,740,563.55	488,866,217.59	16,920,152.83	6,342,412.38	638,869,346.35
3. 减值准备					
(1) 2016.12.31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其他	-	-	-	-	-
(4) 2017.12.31	-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7.12.31 账面价值	459,853,740.26	457,024,834.82	2,422,582.84	2,734,771.14	922,035,929.06
(2) 2016.12.31 账面价值	463,304,388.28	515,007,774.65	2,728,810.80	1,110,171.84	982,151,145.5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年度至2018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586,594,303.81	945,891,052.41	19,342,735.67	9,077,183.52	1,560,905,27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55,530.47	85,266,146.88	4,305,158.06	2,028,173.25	124,555,008.66
—购置	-	12,160,075.34	4,305,158.06	2,028,173.25	18,493,406.55
—在建工程转入	32,955,530.47	73,106,071.64	-	-	106,061,602.11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929,294.32	1,689,276.41	304,401.33	1,394,605.20	5,317,577.26
—处置或报废	1,929,294.32	1,689,276.41	304,401.33	1,394,605.20	5,317,577.26
—其他	-	-	-	-	-
(4) 2018.12.31	617,620,539.96	1,029,467,922.88	23,343,492.40	9,710,751.57	1,680,142,706.81
2. 累计折旧					
(1) 2017.12.31	126,740,563.55	488,866,217.59	16,920,152.83	6,342,412.38	628,869,34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36,433.57	70,912,718.68	3,771,248.95	1,496,165.06	92,316,566.26
—计提	16,136,433.57	70,912,718.68	3,771,248.95	1,496,165.06	92,316,566.26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539,173.79	1,007,553.46	289,181.27	1,248,642.08	3,084,550.60
—处置或报废	539,173.79	1,007,553.46	289,181.27	1,248,642.08	3,084,550.60
—其他	-	-	-	-	-
(4) 2018.12.31	142,337,823.33	558,771,382.81	20,402,220.51	6,589,935.36	728,101,362.01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39,399,284.58	51,850,977.71	236,543.26	27,556.80	91,514,362.35
—计提	39,399,284.58	51,850,977.71	236,543.26	27,556.80	91,514,362.35
—其他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694,204.08	-	-	694,204.08
—处置或报废	-	694,204.08	-	-	694,204.08
—其他	-	-	-	-	-
(4) 2018.12.31	39,399,284.58	51,156,773.63	236,543.26	27,556.80	90,820,158.27
4. 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455,883,432.05	419,539,766.44	2,704,728.63	3,093,259.41	861,221,186.53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459,853,740.26	457,024,834.82	2,422,582.84	2,734,771.14	922,035,929.06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95,431,593.21	32,859,809.06	39,399,284.58	23,172,499.57	车间停产
机器设备	133,450,512.62	68,570,297.63	51,156,773.63	13,723,441.36	设备老旧,处于闲置
办公设备	1,819,223.82	807,293.24	236,543.26	775,387.32	闲置,评估减值
运输设备	1,297,066.41	795,786.22	27,556.80	473,723.39	闲置,评估减值
合计	231,998,396.06	103,033,186.16	90,820,158.27	38,145,051.63	

2017年12月31日

无。

4、 2018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鞍山开炭	55,428,644.80	正在办理中
平顶山三基	8,168,900.38	土地系租赁
许昌开炭	39,478,342.07	正在办理中
许昌开炭	8,663,458.75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在建工程	151,563,534.10	35,018,110.72
工程物资	-	-
合计	151,563,534.10	35,018,110.72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压型技改项目			-	6,580,940.22		6,580,940.22
研发楼项目	25,475,925.13		25,475,925.13			-
职工宿舍	12,009,188.14		12,009,188.14			-
30KT 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 极接头压型技术改造项目改	30,048,213.66		30,048,213.66			-
道路加宽改建	8,727,272.73		8,727,272.73			-
烟气余热利用系统及脱销项目 设备	4,430,172.41		4,430,172.41			-
竹状焦提质增量技改	7,100,197.68		7,100,197.68			-
40kt/a 石墨电极(焙烧)项目(二 期)	3,851,749.00		3,851,749.00	20,143,660.61		20,143,660.61
48kt/a 生电极制造系统及配料 设施项目	8,398,183.94		8,398,183.94			-
1万吨/年高温高密等静压石墨 生产项目	50,610,073.21		50,610,073.21	2,502,378.68		2,502,378.68
石墨制品液压机	783,247.86		783,247.86			-
多层网带输送机、链板提升机	129,310.34		129,310.34	5,414,122.01		5,414,122.01
燃煤导热油炉电能替代工程			-	377,009.20		377,009.20
合计	151,563,534.10	-	151,563,534.10	35,018,110.72	-	35,018,110.7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碳素有限公司
2017年度至2018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3、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7.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压型技改项目	10,000,000.00		16,176,073.36	9,495,133.14		6,580,940.22	161.76	在建中				自有资金
回转窑内衬改造	1,017,545.05		1,017,545.05	1,017,545.05		-	100.00	已完结				自有资金
针状焦提质增量技改	8,519,235.95		5,414,122.01			5,414,122.01	63.55	在建中				自有资金
40KA石炭电极(阳极)项目(二期)	173,806,800.00	1,417,577.54	19,725,689.07			20,143,660.61	11.59	在建中				借款
1万吨/年高强高导电压石墨 生产项目	80,555,400.00	-	2,502,378.68	-	-	2,502,378.68	3.11	在建中				借款
燃球导热油炉电替代工程	650,000.00	-	377,009.20			377,009.20	58.00	在建中				企业自筹
合计		1,417,577.54	44,212,813.37	10,612,680.19	-	35,018,110.72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7.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18.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压型技改项目	10,000,000.00	6,580,940.22	743,208.00	7,324,148.22		-		已完结 试中				自有资金
30KT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 极接头成型技术改造项目改	149,760,300.00		30,048,213.66			30,048,213.66	20.06	在建中				自有资金
职工宿舍	69,299,200.00		12,009,188.14			12,009,188.14	17.33	在建中				自有资金
道路拓宽改建	11,000,000.00		8,727,272.73			8,727,272.73	79.34	在建中				自有资金
研发楼项目	40,853,700.00		25,475,925.13			25,475,925.13	62.36	在建中				自有资金
针状焦提质增量技改	8,178,000.00	5,414,122.01	1,686,075.67			7,100,197.68	86.82	在建中				自有资金
40KA石炭电极(阳极)项目(二期)	191,314,999.78	20,143,660.61	74,605,148.70	90,897,060.31		3,851,749.00	49.53	在建中	5,293,161.82	5,192,044.39	98.09	自筹+借款
48KA生电极制造系统及配料 设施项目	45,000,000.00		8,398,183.94			8,398,183.94	18.66	在建中	646,482.42	646,482.42	100.00	借款
1万吨/年高强高导电压石墨 生产项目	80,555,400.00	2,502,378.68	48,107,694.53			50,610,073.21	62.83	在建中	1,914,063.17	1,914,063.17	100.00	借款
合计		34,641,101.52	209,800,910.50	98,221,208.53	-	146,220,803.49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6.12.31	138,544,956.80	9,932,917.50	5,251,990.25	153,729,864.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4,432.00	-	-	2,894,432.00
—购置	2,894,432.00	-	-	2,894,432.00
—内部研发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7.12.31	141,439,388.80	9,932,917.50	5,251,990.25	156,624,296.55
2. 累计摊销				
(1) 2016.12.31	16,974,300.60	9,932,917.50	2,184,629.68	29,091,84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7,008.38	-	534,873.20	3,631,881.58
—计提	3,097,008.38	-	534,873.20	3,631,881.58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7.12.31	20,071,308.98	9,932,917.50	2,719,502.88	32,723,729.36
3. 减值准备				
(1) 2016.12.3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7.12.31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7.12.31 账面价值	121,368,079.82	-	2,532,487.37	123,900,567.19
(2) 2016.12.31 账面价值	121,570,656.20	-	3,067,360.57	124,638,016.7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应用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7.12.31	141,439,388.80	9,932,917.50	5,251,990.25	156,624,296.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09,371.85	-	448,054.78	33,857,426.63
—购置	33,409,371.85	-	448,054.78	33,857,426.63
—内部研发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8.12.31	174,848,760.65	9,932,917.50	5,700,045.03	190,481,723.18
2. 累计摊销				
(1) 2017.12.31	20,071,308.98	9,932,917.50	2,719,502.88	32,723,72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3,998.49	-	479,261.22	3,693,259.71
—计提	3,213,998.49	-	479,261.22	3,693,259.71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8.12.31	23,285,307.47	9,932,917.50	3,198,764.10	36,416,989.07
3. 减值准备				
(1) 2017.12.31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其他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	-	-	-	-
(4) 2018.12.31	-	-	-	-
4. 账面价值				
(1) 2018.12.31 账面价值	151,563,453.18	-	2,501,280.93	154,064,734.11
(2) 2017.12.31 账面价值	121,368,079.82	-	2,532,487.37	123,900,567.19

2、 2018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鞍山开炭	66,586,121.4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6,586,121.41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0,555,955.86	22,039,220.26	77,683,976.52	14,176,577.6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912,380.65	21,650,326.57	176,616,649.38	26,584,537.33
可抵扣亏损	-	-	79,045,896.08	19,761,474.02
职工薪酬	5,074,195.50	761,129.32	964,558.98	144,683.84
预计负债及其他	54,198,689.37	8,129,803.41	65,949,652.46	9,892,447.87
合计	323,741,221.38	52,580,479.56	400,260,733.42	70,559,720.68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工程、设备款	61,441,783.84	8,951,894.39
预付购买土地款	-	-
合计	61,441,783.84	8,951,894.39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
抵押或担保借款	479,000,000.00	368,0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80,500,000.00	89,500,000.00
合计	559,500,000.00	467,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8 年 1 月 31 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 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 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为 C180131GR5828279;

(2) 2018 年 1 月 31 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9 日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 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 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为 C180131GR5828079;

(3) 2018 年 4 月 27 日, 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担保借

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8 日至 2019 年 4 月 27 日,借款金额为 2,15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C180427GR5820016;

(4) 2018 年 6 月 19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借款金额为 9,75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C180619GR5823446;

(5) 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与开封市工商银行金地支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2019 年 5 月 29 日,借款金额为 5,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汴工银保字第 0604 号;

(6) 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金明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5 日至 2019 年 1 月 4 日,借款金额为 4,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41100520160012496;

(7) 2018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金明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借款金额为 10,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41100520160012496;

(8)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与开封市工商银行金地支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1 日至 2019 年 7 月 10 日,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汴工银借字第 0711 号;

(9) 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与开封市工商银行金地支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1 日至 2019 年 6 月 11 日;借款金额为 3,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年汴工银借字第 0613 号;

(10)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平顶山分行签订担保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该借款由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兴银平借字第 2018052 号;

(11)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7 日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借款金额为 2,000.00 万,借款合同编号为光郑郑汴支 DK2018001;

(12) 2018 年 6 月 25 日,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9 年 6 月 24 日, 借款金额为 2,100.00 万, 借款合同编号为光郑郑汴支 DK2018003;

(13) 2018 年 7 月 31 日,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3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 借款金额为 3,950.00 万, 借款合同编号为光郑郑汴支 DK2018015;

(14) 2017 年 11 月 10 日, 平顶山三基与中原银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 借款金额为 1,000.00 万, 该借款由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7) 中平融保委保字第 032 号、中原银行 (平顶山) 保字 2017 第 020350 号、中原银行 (平顶山) 保质字 2017 第 020350 号。

注: (1) - (10) 所述事项, 由公司价值 587,112,324.41 元的机器设备、价值 420,447,850.21 元的存货、价值 250,054,364.48 元的应收账款及价值 40,913,700.89 元的无形资产提供反担保。

(十五)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票据	263,015,679.41	310,454,211.72
应付账款	271,293,288.83	156,828,412.54
合计	534,308,968.24	467,282,624.26

1、 应付票据

种类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63,015,679.41	214,657,782.77
商业承兑汇票	-	95,796,428.95
合计	263,015,679.41	310,454,211.72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157,140,377.11	60,933,736.53
工程设备款	87,561,339.53	59,854,995.09
其他服务采购款	26,591,572.19	36,039,680.92
合计	271,293,288.83	156,828,412.5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763,114.14	工程款, 结算周期长
CN Graphite Technical Ltd	1,086,327.08	未结算
平顶山市博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70,365.91	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250,254.87	未结算
合计	58,170,062.0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961,565.04	工程款, 结算周期长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0,000.00	未结算
平顶山天佑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63,404.50	未结算
江苏宏远安装防腐工程有限公司	1,388,250.00	工程款, 结算周期长
平顶山市星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733,479.00	工程款, 结算周期长
山西中科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11,526,775.48	工程款, 结算周期长
吉林市兆维热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70,000.00	设备款, 结算周期长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设备款, 结算周期长
合计	35,323,474.02	

(十六)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66,967,059.28	34,182,206.56
合计	66,967,059.28	34,182,206.5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短期薪酬	8,676,492.70	86,339,945.89	85,701,711.09	9,314,727.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3,485.04	8,526,995.61	8,584,987.23	335,493.42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9,069,977.74	94,866,941.50	94,286,698.32	9,650,220.92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短期薪酬	9,314,727.50	129,082,661.02	112,440,969.08	25,956,419.4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5,493.42	13,029,254.80	11,788,398.46	1,576,349.76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9,650,220.92	142,111,915.82	124,229,367.54	27,532,769.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71,422.51	62,959,907.40	62,739,728.08	7,291,601.83
(2) 职工福利费	-	15,347,338.16	15,347,338.16	-
(3) 社会保险费	246,469.17	3,684,694.56	3,797,979.91	133,183.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6,407.29	2,888,381.19	2,981,412.57	113,375.91
工伤保险费	36,364.99	574,095.95	597,732.60	12,728.34
生育保险费	3,696.89	222,217.42	218,834.74	7,079.57
(4) 住房公积金	9,155.55	2,314,718.73	2,313,988.28	9,886.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9,445.47	2,033,287.04	1,502,676.66	1,880,055.85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8,676,492.70	86,339,945.89	85,701,711.09	9,314,727.50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91,601.83	105,143,261.79	91,252,420.53	21,182,443.09
(2) 职工福利费	-	11,590,716.81	11,590,716.81	-
(3) 社会保险费	133,183.82	4,845,702.73	4,373,328.56	605,557.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375.91	3,785,926.40	3,388,610.21	510,692.10
工伤保险费	12,728.34	439,137.56	408,570.64	43,295.26
生育保险费	7,079.57	620,638.77	576,147.71	51,570.63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4) 住房公积金	9,886.00	4,656,360.54	3,201,682.94	1,464,563.6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80,055.85	2,846,619.15	2,022,820.24	2,703,854.76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9,314,727.50	129,082,661.02	112,440,969.08	25,956,419.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基本养老保险	385,281.23	8,257,215.05	8,315,652.49	326,843.79
失业保险费	8,203.81	269,780.56	269,334.74	8,649.63
合计	393,485.04	8,526,995.61	8,584,987.23	335,493.42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基本养老保险	326,843.79	12,626,912.63	11,422,851.25	1,530,905.17
失业保险费	8,649.63	402,342.17	365,547.21	45,444.59
合计	335,493.42	13,029,254.80	11,788,398.46	1,576,349.76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企业所得税	86,377,952.91	98,477,205.36
增值税	66,564,583.27	99,294,39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44,371.02	6,943,058.94
教育费附加	3,175,017.51	4,964,719.92
土地使用税	976,870.14	976,870.14
房产税	929,182.36	885,659.48
个人所得税	198,104.12	463,905.76
印花税	171,147.90	116,377.00
河道费及其他	915.86	-
合计	162,838,145.09	212,122,195.3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904,477.78	47,388,787.81
应付股利	67,058,557.12	15,915,803.00
其他应付款	169,824,685.13	510,571,368.70
合计	237,787,720.03	573,875,959.51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8,541.67	1,979,006.94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65,936.11	45,409,780.87
合计	904,477.78	47,388,787.81

2、 应付股利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普通股股利	67,058,557.12	15,915,803.00
合计	67,058,557.12	15,915,803.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押金保证金	6,366,808.45	5,274,322.01
员工报销款	146,394.87	118,244.16
非金融机构借款	157,167,146.05	503,420,247.03
代收待付款	4,741,299.68	1,306,166.32
其他往来	1,403,036.08	452,389.18
合计	169,824,685.13	510,571,368.7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115,228,302.61	借款及利息, 尚未偿还
合计	115,228,302.61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144,752,135.01	借款, 尚未偿还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7,728,055.03	借款, 尚未偿还
合计	442,480,190.04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合计	100,000,000.00	-

说明 1: 2016 年 4 月,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金明支行签订长期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捌仟万元整,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

说明 2: 2016 年 5 月 3 日,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金明支行签订长期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3 日至 2019 年 5 月 2 日。

(二十一) 长期借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质押借款	-	-
抵押或担保借款	-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合计	-	100,000,000.00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形成原因
预计借款利息	-	36,668,735.19	见说明 1
未决诉讼	50,000,000.00	50,000,000.00	见说明 2
合计	50,000,000.00	86,668,735.19	

说明 1: 2013 年 5 月 18 日, 公司与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能院”)共同出资成立鞍山开炭, 注册资本为 28,000.00 万元, 其中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6,800.00 万元, 持鞍山开炭 60% 股权, 热能院以针状焦项目部分实物资产作价出资 11,200.00 万元, 持有 40% 股权。双方按照出资协议共同委派资产评估机构, 以 2013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对热能院针状焦项目实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进行评估, 确定上述项目资产的价值。按照出资协议约定, 实物资产评估值超出热能院出资的部分将被认定为热能院对鞍山开炭的借款, 由鞍山开炭在未来生产经营过程中偿还。经评估, 按照热能院针状焦项目实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评估值为 37,045.85 万元。后经双方补充协议, 热能院将存货按照市价销售给鞍山开炭, 存货市价作价金额为 2,454.15 万元。评估资产与存货价值共计 39,500.00 万元, 其中 11,200.00 万元计入鞍山开炭的实收资本, 剩余 28,300.00 万元作为热能院对鞍山开炭的借款, 鞍山开炭

按照双方商定利率计提利息。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双方就利息一事达成一致。

说明2：详见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之“（二）或有事项”。

(二十三) 实收资本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6.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9,986.694	51.319			29,986.694	51.319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660.000	21.666			12,660.000	21.666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5,545.504	9.490			5,545.504	9.49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8.557			5,000.000	8.557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3.423			2,000.000	3.423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711			1,000.000	1.711
开封市三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672.000	1.150	178.00		850.000	1.455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0.411			240.000	0.411
陈文来	166.000	0.284			166.000	0.284
万建民	166.000	0.284			166.000	0.284
李修东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叶保卫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郑建华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别文三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冯俊杰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张登跃	128.000	0.219		128.00	-	-
张宝平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朱学智	50.000	0.086		50.00	-	-
宗超	50.000	0.086			50.000	0.086
合计	58,432.198	100.000	178.0000	178.0000	58,432.198	100.000

股东名称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29,986.694	51.319			29,986.694	51.319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660.000	21.666			12,660.000	21.666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5,545.504	9.490			5,545.504	9.49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8.557			5,000.000	8.557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3.423			2,000.000	3.423

股东名称	2017.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贵阳铝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711			1,000.000	1.711
开封市三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50.000	1.455	240.00		1,090.000	1.865
中冶天工建设有限公司	240.000	0.411		240.00	-	-
陈文来	166.000	0.284			166.000	0.284
万建民	166.000	0.284			166.000	0.284
李修东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叶保卫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郑建华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别文三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冯俊杰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张宝平	128.000	0.219			128.000	0.219
宗超	50.000	0.086			50.000	0.086
合计	58,432.198	100.000	240.0000	240.0000	58,432.198	100.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195,176.80			11,195,176.80
其他资本公积				-
合计	11,195,176.80	-	-	11,195,176.80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195,176.80			11,195,176.80
其他资本公积				-
合计	11,195,176.80	-	-	11,195,176.80

(二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安全生产费	3,014,985.25	8,604,511.27	8,751,153.54	2,868,342.98
合计	3,014,985.25	8,604,511.27	8,751,153.54	2,868,342.98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安全生产费	2,868,342.98	19,898,140.22	16,215,450.91	6,551,032.29
合计	2,868,342.98	19,898,140.22	16,215,450.91	6,551,032.29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6,109,746.09	46,269,041.42		52,378,787.51
任意盈余公积				-
合计	6,109,746.09	46,269,041.42	-	52,378,787.51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52,378,787.51	164,717,820.89		217,096,608.40
任意盈余公积				-
合计	52,378,787.51	164,717,820.89	-	217,096,608.40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755,653.58	-482,037,747.8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01,755,653.58	-482,037,747.8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3,780,286.44	730,062,442.8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717,820.89	46,269,041.4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1,386,79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9,431,329.13	201,755,653.58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85,585,953.28	881,301,219.66	1,959,588,168.96	645,306,691.80
其他业务	100,177,548.19	64,721,370.90	62,156,067.04	42,837,160.28
合计	4,085,763,501.47	946,022,590.56	2,021,744,236.00	688,143,852.08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64,089.02	16,854,592.94
教育费附加	23,672,939.60	12,123,446.46
土地使用税	6,230,830.16	6,240,302.39
房产税	4,331,192.09	4,229,436.92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耕地占用税	2,200,011.00	-
印花税	2,276,773.59	1,223,644.61
水资源税及环境保护税	634,342.30	-
车船使用税	4,520.00	4,224.94
合计	72,314,697.76	40,675,648.26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服务费	60,341,746.69	34,674,016.24
运输装卸费	27,301,498.24	13,215,438.52
职工薪酬	5,688,659.48	3,447,689.63
差旅费	673,838.78	550,171.50
办公费	226,135.92	176,892.12
广告费	194,671.70	239,229.17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53,243.88	70,010.12
折旧费	36,675.45	17,037.42
会议费	29,325.52	25,938.35
其他	196,444.86	9,453.97
合计	94,842,240.52	52,425,877.04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42,392,723.52	26,561,535.92
办公费	19,051,471.48	4,563,736.35
折旧摊销费	10,532,607.80	8,467,521.03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10,233,688.14	6,009,633.04
咨询及审计费	4,692,606.59	2,382,974.69
差旅费	2,435,075.57	2,284,268.38
业务招待费	1,604,509.19	1,995,754.20
运输费	1,582,025.69	1,250,319.41
会议费	7,884.23	26,233.92
税金	-	-
其他	12,227,498.42	5,362,831.08
合计	104,760,090.63	58,904,808.02

注：其他包括绿化费、排污费、警卫消防等支出，本年其他项增加主要系办理房产证发生的费用 212 万元，在该项目列示，同时，本年排污、绿化费等较上年增加。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7JS005 沉降罐两开一备系统的技术改造	510,279.94	96,088.62
2017JS006 气相色谱分析系统的技术升级	112,062.31	258,375.53
2017JS007 新指标洗油的研发应用	275,116.44	273,444.78
2018JS001 优质接头焦的开发定制	4,285,851.19	
2018JS002 大颗粒针状焦的研究	6,914,069.97	
2018JS003 中低温煤焦油沥青的开发与应用	1,228,648.28	
2018JS004 不同产地沥青的合理使用	7,975,623.80	
2018JS005 负极材料用沥青焦的研制	1,215,988.75	
石墨电极接头焦定制		3,504,753.08
不同产地煤沥青的开发和应用		1,853,846.92
优质负极材料焦的开发		9,622,157.37
煅后焦粉焦的开发利用		286,304.67
电极生产工艺研究	522,310.50	411,014.12
换热器用石墨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	2,109,363.38
多晶硅熔炼特种石墨坩埚开发与研制	1,058,864.85	4,779,962.71
炭材料石墨化节能增效技术开发与应用	-	1,914,046.93
选择性激光烧结成型工艺制备石墨材料	899,879.66	1,087,586.55
储能用炭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712,165.19	1,244,014.71
LF炉石墨电极接头配方的设计与优化	-	1,990,615.29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均质性研究	6,127.07	8,074,549.97
新型高铁碳/金属复合导电滑板的研究与开发	918,800.18	1,059,618.68
车底式炉锂电池材料烧结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	919,243.24
超细结构各向同性石墨的研究与开发	941,416.36	1,269,594.34
超大容量深炉膛电弧炉用石墨电极的开发与应用	2,414,437.44	4,547,809.76
宝钢针状焦在超高功率石墨电极中的应用研究	-	4,475,867.14
车底炉用新型烧管、烧罐的设计与制作	971,948.02	7,114,188.76
废酸资源化利用及过程余热高效回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4,588,601.77	2,837,777.13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浸渍沥青研究与应用	3,239,785.74	1,204,895.54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高压浸渍技术研究与应用	4,703,123.13	1,597,766.99
固化保温材料石墨化炉的开发与研制	2,171,907.66	
10000吨电极生制品产能提升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146,333.96	
特制LF炉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开发	8,845,084.52	
国产煤系焦大规格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接头的研制	2,799,773.25	
新型φ375mm超高功率石墨接头的研制	2,072,757.33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气胀性针状焦应用技术研究	3,041,879.95	
开发新材改质沥青在大规格超高功率电极和接头的应用研究	13,517,484.65	
三菱针状焦应用技术研究	12,381,782.63	
新型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接头生产工艺研发	4,853,347.99	
稀土电解槽石墨阳极板开发	860,845.81	
新型活性焦脱硫工艺开发	439,523.98	
新型 Consteel 电弧炉用 Φ650mmUHP 石墨电极的研发	229,358.30	
超导耐热不透性石墨材料研究与开发	3,368,146.52	
民用峰平谷电蓄热炉的开发	138,646.63	
Φ700mm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一烧品上端鼓包现象的研究	9,665,473.44	
石墨化保温材料技术条件优化	5,201,612.17	
车底式炉二烧吹扫工艺研究与应用	6,700,615.01	
粉料用量对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性能影响研究	2,482,654.02	
石墨电极生产用环式焙烧炉的废气连通装置的研发	1,749,813.17	
炭素制品环式焙烧炉炉盖的研发	649,584.04	
炭素制品环式焙烧炉保护罩的研发	654,990.52	
石墨电极成品吊装装置的研发	587,240.12	
用于生产石墨电极的环式焙烧炉火井的研发	787,616.32	
用于生产石墨电极生产的填料破碎系统的研发	601,769.27	
480h 焙烧工艺技术曲线的研究	9,730.00	903,702.26
400×600×2000mm 大规格等静压产品焙烧工艺技术研究	9,423.00	1,222,697.05
350×500×1500mm 大规格等静压产品焙烧工艺技术研究	9,640.00	920,616.82
环式炉焙烧 Φ375mm 接头工艺曲线研究	9,542.00	693,428.81
环式炉焙烧用填充料种类对比研究	9,800.00	154,110.63
环式炉焙烧炉室温度均匀性研究	9,440.00	138,357.31
环式炉焙烧炉方式对产品质量的影响研究	9,925.00	437,835.96
合计	131,510,841.85	67,003,635.05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70,693,055.96	87,091,946.61
减：利息收入	4,101,197.66	2,013,505.13
汇兑损益	-25,862,192.64	402,205.49
手续费及其他	5,866,830.97	6,156,092.04
合计	46,596,496.63	91,636,739.01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50,143,424.55	27,151,899.61
存货跌价损失	-	-834,277.0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1,514,362.35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合计	141,657,786.90	26,317,622.58

(三十五)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拨能源节约利用款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24,000.00	3,9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2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奖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6,4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稳岗补贴款	98,600.00	149,7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费用	1,263,8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361,4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约用水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究开发费用	361,4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强市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中科院转化项目经费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出口创汇先进企业奖	1,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省长质量奖获奖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补齐产业短板转型发展部分奖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平能化集团千吨级石墨负极材料项目项目研究补助经费		188,679.25	与收益相关
平顶山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285,600.00	1,962,279.25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54,103.98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合计	-4,854,103.98	-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债务重组利得	-	-	-	-
接受捐赠	-	-	-	-
政府补助	-	-	-	-
盘盈利得	-	-	-	-
其他	4,475,056.65	1,001,785.30	4,475,056.65	1,001,785.30
合计	4,475,056.65	1,001,785.30	4,475,056.65	1,001,785.30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05,332.85	23,832.88	1,605,332.85	23,832.88
非常损失	-	-	-	-
政府罚款及赔款支出	25,700.00	57,547.14	25,700.00	57,547.14
盘亏损失	5,740.10	365,732.77	5,740.10	365,732.77
滞纳金支出	152.43	-	152.43	-
其他	2,980,349.82	50,000,000.00	2,980,349.82	50,000,000.00
合计	4,617,275.20	50,447,112.79	4,617,275.20	50,447,112.79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2,283,703.05	113,653,416.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979,241.12	37,651,599.03
合计	410,262,944.17	151,305,015.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2,548,348,034.09	949,153,005.7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2,252,205.12	142,372,950.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77,909.61	8,322,753.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抵减税款的影响	-443,017.34	-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3,122,404.44	-1,711,366.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97,674.04	2,320,676.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500,577.18	-
所得税费用	410,262,944.17	151,305,015.17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押金、保证金	157,515,952.37	71,563,548.20
利息收入	7,615,791.88	2,082,572.75
政府补助	5,285,600.00	1,962,279.25
其他往来	4,742,969.62	841,941.73
合计	175,160,313.87	76,450,341.9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押金、保证金	580,515,947.17	304,093,724.35
付现费用	102,481,800.24	37,224,479.50
其他往来	1,009,911,916.83	40,459,811.05
合计	1,692,909,664.24	381,778,014.90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拆出资金	90,000,000.00	-
合计	90,000,000.00	-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	37,883,000.00
合计	5,000,000.00	37,883,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担保费用	-	-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25,000,000.00	-
合计	25,000,000.00	-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38,085,089.92	797,847,990.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657,786.90	26,317,622.58
固定资产折旧	92,316,566.26	83,323,480.69
无形资产摊销	3,693,259.71	3,631,881.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832.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358,385.09	91,690,966.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4,103.98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79,241.12	37,651,59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444,492.61	-30,138,522.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3,628,339.16	-493,604,385.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2,685,293.31	-15,466,554.1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186,307.90	501,277,912.3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612,530.73	68,044,861.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0,269,797.18	272,567,669.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一、现金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882,327.91	340,612,530.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18.12.31	2017.12.31	
货币资金	241,945,608.18	122,143,148.72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账款	250,054,364.48	250,054,364.48	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
存货	420,447,850.21	420,447,850.21	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
固定资产	587,112,324.41	587,112,324.41	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
无形资产	40,913,700.89	40,913,700.89	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
合计	1,540,473,848.17	1,420,671,388.71	

(四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72,718,915.11
其中：美元	42,283,296.96	6.8632	290,198,723.70
欧元	15,143,862.47	7.8473	118,838,431.96
港币			
日元	1,029,000,589.00	0.0619	63,681,759.45
应收账款			111,679,565.60
其中：美元	1,883,284.80	6.8632	12,925,360.24
欧元	12,584,481.97	7.8473	98,754,205.36
港币			
日元			
预收账款			39,393,483.49
其中：美元	111,068.26		808,798.60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欧元	5,093,351.18		38,584,684.89
港币			
应付账款			35,004,447.59
其中：美元	5,100,310.00	6.8632	35,004,447.59
欧元			
港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6,483,412.69
其中：美元	30,070,002.86	6.5342	196,483,412.6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291,821,342.59
其中：美元	7,890,323.13	6.5432	51,627,962.31
欧元	30,784,945.50	7.8023	240,193,380.28
港币			
应付账款			8,322,837.97
其中：美元	1,098,900.00	6.5342	7,180,432.38
欧元	146,419.08	7.8023	1,142,405.59
港币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无。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与宋跃卫、乔学峰共同出资设立许昌开炭新材，公司持股 5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鞍山开炭	辽宁鞍山	辽宁鞍山	煤系针状焦产品制造、销售及研发技术服务	60.000%		共同出资设立
平顶山三基	河南平顶山	河南平顶山	炭素及石墨制品生产与销售	67.68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许昌开炭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炭素制品的批发及相关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70.000%		共同出资设立
许昌开炭新材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等静压石墨,炭素制品的批发及相关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62.195%		共同出资设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鞍山开炭	辽宁鞍山	辽宁鞍山	煤系针状焦产品制造、销售及研发技术服务	60.000%		共同出资设立
平顶山三基	河南平顶山	河南平顶山	炭素及石墨制品生产与销售	67.68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许昌开炭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炭素制品的批发及相关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70.000%		共同出资设立
许昌开炭新材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等静压石墨,炭素制品的批发及相关制品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62.195%		共同出资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南开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许昌	河南许昌	煤炭、钢材、焦炭、针状焦、炭素及其他化工原料和产品的批发零售, 针状焦、炭素产品的研发	11.760%		权益法核算
四川省开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雅安	四川雅安	生产和销售石墨电极及炭素制品	40.000%		权益法核算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5,217,650.14
非流动资产	284,436,437.53
资产合计	559,654,087.67
流动负债	518,940,924.57
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518,940,924.5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1,154,004.36
净利润	-42,803,678.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803,678.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无。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无。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矿工中路 21 号院	煤炭开采、化工产品生产等	1,943,209 万元	51.319	51.319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四川省开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王守军担任董事的企业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市益平企业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武汉聚焦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能化集团高庄石墨电极总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煤业(集团)十矿东海汽车大修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煤业集团天宏焦化劳动服务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高安煤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平能化集团高庄石墨电极总厂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322,600.00	1,155,800.00
河南开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504,831.10	6,120,634.80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5,032.00	298,000.00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69,995.04	2,605,123.75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40,000.00	95,000.0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0,000.00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4,422,500.0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33,448.00	587,112.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2,000.0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154,249.88	335,687.1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978,900.00	37,431,014.00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6,500.00	387,000.0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320,000.00	21,123,000.00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	采购商品	160,250.00	487,700.00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20,000.00	
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498,200.00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75,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顶山市益平企业总公司	采购商品	62,940.00	35,70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8,086,390.55	4,807,341.62
武汉聚焦精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14,106.35	536,332.5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5,501.1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064,171.46	6,822,454.1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9,284.4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接受劳务	8,6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8,062.00	9,770.00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48,900.00	77,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327,407.73	10,786,355.79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74,996.87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87,530.00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58,000.00	7,996,823.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7,077,269.63

除采购/销售商品、接受/提供劳务之外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三方抹账		5,366,642.00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报刊费	16,990.75	86,732.24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及空调使用费	35,402.28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利息	4,027,562.52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代垫工资、社保	203,082.65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服务费	57,00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安全押金	5,000.00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维修费	260,000.00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收技术咨询费	260,000.0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1,140,000.0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代垫社保金	78,472.69	12,488.4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代付污水处理费	7,612.50	4,582.2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收安全保证金		200,000.0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社保金	587,497.82	714,192.12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代付污水处理费等零星费用	52,406.50	461,511.16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代付工资、社保	19,515.30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咨询费	225,000.00	383,334.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费		500.00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培训费	31,360.00	33,380.00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6,035,000.00	
平顶山神马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73,225.00	1,352.0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方抹账		8,766,377.3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培训费	6,200.00	2,860.00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水费	13,733.00	12,167.14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代垫社保金	45,043.36	6,463.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收施工押金	2,00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收罚款	3,00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收取电费	47,485.20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咨询费		8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飞行化工有限公司	代付工资、社保		3,864.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费	2,168,908.13	6,461,731.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代垫工资、社保	46,116.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电费、蒸汽费	78,136.1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话费、信息化运维费		13,71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代垫社保金	22,167.95	34,734.3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	煤气作业取证费	5,6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代垫工资、社保	69,458.4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焦化有限公司	代垫保险金		27,690.2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体检费	79,392.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保险费		2,860.73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费	810,000.00	654,2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11,092,073.55	21,509,287.41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支付大病保险费用	7,48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付社保金	775,420.63	723,228.19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费	10,000.00	12,5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费	115,918.40	97,425.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疗养费	71,640.00	6,56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费	1,6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6,9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押金	7,1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工资、社保	399,742.42	81,720.76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罚款		1,0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及担保费	41,320,432.56	35,686,236.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项目研究费	350,000.00	97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体检费		14,060.00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收安全施工押金	5,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话费、信息化运维费	127,507.63	64,911.8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	908,968.75	1,302,281.2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100,623.74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产	249,677.68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	707,513.09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石墨化一车间	2,794,960.00	1,711,200.0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通勤车	551,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费	85,185.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通勤车	288,000.00	288,000.00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	136,363.64	136,363.64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144,796.70	

说明：

(1) 2016 年 1 月 1 日，平顶山三基与中平瀚博签订工业厂房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平顶山三基将坐落于平顶山三基院内的部分厂房出租给中平瀚博使用，厂房类型为工业厂房，钢架彩板结构，该厂房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按照租赁设备的折旧计算，月租金为人民币 18,914.98 元，年租金为不含税金额 226,979.71 元。

(2) 2016 年 6 月 18 日，平顶山三基与中平瀚博签订石墨化一车间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平顶山三基根据中平瀚博生产需要，将石墨化一车间的厂房、设备及相关土地出租给中平瀚博使用，产权归平顶山三基所有，该资产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年租金 1,500,000.00 元，自 2018 年 1 月起，双方重新约定租赁费，年租金不含税金额 2,450,000.00 元，租赁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 2018 年 1 月 1 日，平顶山三基与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瀚博”）签订工业用地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平顶山三基将位于平顶山院内的 20 亩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中平瀚博使用，该土地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租金按平顶山三基与平顶山新华区政府和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场房村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的价格和该宗土地的税费执行，并随之浮动。

(4) 2018 年 1 月 1 日，平顶山三基与中平瀚博签订设备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平顶山三基将自有部分资产出租给中平瀚博使用，该批设备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不含税金额 609,925.08 元。

(5) 2016 年 7 月 15 日，平顶山三基与中平瀚博签订通勤车租赁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承担平顶山三基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租赁的郑州宇通（型号为 ZK6115BEV5 的 47 座）纯电动通勤大巴车使用费，按照合同标准，每月中平瀚博支付平顶山三基租赁费 1.9 万元（含税）。

(6) 2016 年 7 月 15 日，平顶山三基与物流公司签订纯电动通勤车使用合同，协议约定物流公司提供贰辆郑州宇通（型号为 ZK6115BEV5 的 47 座）纯电动通勤大巴车给平顶山三基使用，该车辆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5 日至 2019 年 7 月 14 日，车辆使用费每月每辆 1.2 万元，使用时间为叁年。

(7) 2018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联置业”）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海联置业将其在郑州海联国际交流中心大厦 24 层的 2407、2411 房间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面积 203.64m²，该房屋租赁期限为 1 年，即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8 日，2018 年租金为 2.1 元/天/m²，2018 年之后的租金价格依据市场行情另行约定。

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3、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对五、(十四) 短期借款中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中国平煤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机器设备提供反担保的借款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1/31	2019/1/3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2/9	2019/1/3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00,000.00	2018/4/28	2019/4/27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0.00	2018/6/29	2019/6/19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6/8	2019/5/29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1/5	2019/1/4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1	2019/3/2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7/11	2019/7/1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6/11	2019/6/11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7/12	2019/7/12	否

注：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向证监会递交申报材料前解除本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责任，反担保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7	2017/8/2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7	2017/9/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8	2017/9/1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9	2017/9/2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8/24	2018/8/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8/24	2018/8/24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9/28	2018/9/27	是
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11/10	2018/11/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29	2017/1/2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5/10	2017/3/10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6/3/23	2017/3/2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14/11/19	2017/4/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14/9/26	2017/4/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00,000.00	2016/4/29	2017/4/2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5/19	2017/5/1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2/2	2017/6/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2016/6/21	2017/6/20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6/9/30	2017/7/30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0.00	2016/8/23	2017/8/2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7/3/2	2017/9/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500,000.00	2016/9/9	2017/9/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80,000.00	2017/3/9	2017/9/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2014/11/19	2017/9/1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2014/9/26	2017/9/1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0/27	2017/10/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5/3	2017/11/3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500,000.00	2016/11/4	2017/11/4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17/5/26	2017/11/25	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6/8	2017/1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12/12	2017/12/13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6/12/22	2017/12/2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	2017/9/19	2017/12/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9/1	2017/12/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00.00	2017/8/23	2017/12/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23	2018/1/23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2017/9/27	2018/3/27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7/4/1	2018/3/3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00,000.00	2017/4/28	2018/4/2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17/11/20	2018/5/19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11/21	2018/5/2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7/5/22	2018/5/2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5/25	2018/5/24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0	2017/7/3	2018/5/2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000,000.00	2017/12/14	2018/6/1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500,000.00	2017/11/3	2018/6/1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376.00	2017/12/21	2018/6/21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	30,000,000.00	2017/8/15	2018/7/14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500,000.00	2017/9/21	2018/9/20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0	2018/4/12	2018/10/12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80,000.00	2018/5/8	2018/11/8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6/14	2018/12/14	是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1/5	2019/1/4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7/13	2019/1/13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7/16	2019/1/16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2/9	2019/1/3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1/31	2019/1/3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8/8	2019/2/8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8/8/22	2019/2/22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1	2019/3/2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6/4/12	2019/4/11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500,000.00	2018/4/28	2019/4/27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00.00	2018/11/1	2019/4/3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6/5/3	2019/5/2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5/17	2019/5/16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6/8	2019/5/29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7/2	2019/6/11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0.00	2018/6/29	2019/6/19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2018/6/25	2019/6/24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12/26	2019/6/25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8/7/30	2019/7/10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8/7/12	2019/7/11	否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500,000.00	2018/7/31	2019/7/30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014/12/7	2017/12/7	见说明 1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11/29	2018/11/28	见说明 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7	2017/8/21	见说明 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7	2017/9/7	见说明 4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8	2017/9/19	见说明 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6/9/29	2017/9/28	见说明 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8/24	2018/8/1	见说明 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7/8/24	2018/8/24	见说明 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7/9/28	2018/9/27	见说明 9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000.00	2016/5/1	2017/4/30	见说明 10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000.00	2017/5/1	2018/5/25	见说明 1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000.00	2018/5/26	2019/5/25	见说明 11
拆出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01.09	2018.02.07	见说明 12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1.11	2018.02.09	见说明 1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 宝焦化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01.12	2018.02.12	见说明 14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2.08	2018.08.08	见说明 1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 宝焦化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02.09	2018.08.09	见说明 1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 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9.07	2018.11.06	见说明 1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 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11.06	2019.02.01	见说明 18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5.14	2019.05.13	见说明 19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8.07	2019.08.06	见说明 20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8.23	2019.08.22	见说明 21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10.09	2019.10.08	见说明 22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11.13	2019.11.12	见说明 23

说明 1: 2014 年 12 月 7 日, 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 双方约定利率为 6.72%, 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 2018 年 2 月 12 日, 公司归还人民币玖仟万元, 2018 年 2 月 27 日, 归还剩余伍仟万元。

说明 2: 2017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与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 融资金额为人民币肆仟万元整, 双方约定未约定利率, 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归还借款。

说明 3: 2016 年 9 月 27 日, 平顶山三基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至 2017 年 8 月 21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7 年 8 月 21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4: 2016 年 9 月 27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至 2017 年

9 月 7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7 年 8 月 22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5: 2016 年 9 月 28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8 日至 2017 年 9 月 19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7 年 9 月 19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6: 2016 年 9 月 28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9 日至 2017 年 9 月 28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7 年 9 月 19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7: 2017 年 8 月 24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24 日至 2018 年 8 月 1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8 年 8 月 1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8: 2017 年 8 月 24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伍佰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24 日至 2018 年 8 月 24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8 年 8 月 24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9: 2017 年 9 月 28 日, 平顶山三基与财务公司签订担保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壹仟万元整, 担任人为能源化工, 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2018 年 9 月 27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6.525%, 2018 年 9 月 14 日, 平顶山三基归还借款。

说明 10: 2016 年 5 月 1 日, 平顶山三基与能源化工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壹亿肆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7.7%, 借款到期后, 续签一年。

说明 11: 2018 年 5 月 26 日, 平顶山三基与能源化工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壹亿肆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26 日至 2019 年 5 月 25 日, 双方约定利率为 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平顶山三基提前归还借款。

说明 12: 2018 年 1 月 9 日, 公司(委托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人)与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8.00%, 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18 年 2 月 7 日,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5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3: 2018 年 1 月 11 日, 公司(委托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人)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8.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1 日至 2018 年 2 月 9 日，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4：2018 年 1 月 12 日，公司（委托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人）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金额为肆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8.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至 2018 年 2 月 12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5：2018 年 2 月 8 日，公司（委托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人）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8.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8 日至 2018 年 8 月 8 日，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6：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委托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受托人）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金额为肆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8.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9 日至 2018 年 8 月 9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7：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委托人）、中国农业银行开封金明支行（受托人）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金额为伍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0.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7 日至 2018 年 11 月 6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兴化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归还借款。

说明 18：2018 年 11 月 6 日，公司（委托人）、中国工商银行开封南关支行（受托人）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借款人）签订委托贷款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贷款金额为肆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10.00%，贷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19 年 2 月 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前归还借款。

说明 19：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30%，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

说明 20：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30%，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7 日至 2019 年 8 月 6 日。

说明 21: 2018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30%,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

说明 22: 2018 年 10 月 9 日, 公司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贰仟万元整,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30%,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

说明 23: 2018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与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短期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肆仟万元,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5.30%,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2 日。

5、 结算中心资金往来情况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174,898,210.57	-210,981,668.52
本期增加	1,251,899,469.39	56,781,014.94
本期减少	517,479,387.13	20,697,556.99
期末余额	559,521,871.69	-174,898,210.57

注: 负数余额为负债, 期末余额包含于其他应付款中; 正数余额为资产, 期末余额包含于其他应收款中。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140,305.00	3,245,749.7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易成瀚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58,460.00	47,923.0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193,299.72	9,664.99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9,890,739.64	3,043,901.13	38,210,287.23	3,550,231.93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262.00	15,631.00	31,262.00	9,378.60
	平顶山东联采掘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751,721.30	1,125,516.39	3,751,721.30	375,172.13
	平顶山煤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6,792.19	605,037.66	2,016,792.19	201,679.22
	平顶山日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655,014.44	132,750.72	2,655,014.44	162,706.44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53,171,682.28	11,961,703.57	53,171,682.28	4,319,717.95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重机有限公司	33,853,191.97	5,518,012.13	33,853,191.97	2,735,225.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7,727,906.66	10,386,395.3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8,385,912.20	8,271,343.75	8,385,912.20	7,044,086.19
预付账款					
	河南开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527,512.08		21,316.00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68,047.68		2,057,639.69	
	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3,400.00			
	武汉聚焦精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13,667.4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46,116.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京宝焦化有限公司	3,878.60		3,878.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年度至2018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汝州电化有限公司			0.5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282,752.36		1,032,006.82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		10,23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河南开发新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6,000,000.00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18,181.80	254,545.44	454,545.44	227,272.72
	河南中平融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	25,000.00	500,000.00	25,000.00
	中平能化集团高庄石墨电极厂	442,517.95	442,517.95	442,517.95	442,517.95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7,544,589.45	20,754,458.95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0,165,253.04	28,302,717.65	901,251.61	159,212.58
货币资金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9,571,434.61		105,329,422.3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2,080.00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8,400.00	255,800.00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9,992.09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73,708.45	208,600.00
	河南省首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39,986.80	26,799.79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5,563.13	1,175,000.00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97,073.00	134,573.00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291,600.0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9,452.99	279,452.99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10,738.80	
	开封华瑞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0,845.30	31,345.30
	平顶山煤业(集团)机电装备劳动服务公司	106,650.00	487,700.00
	平顶山煤业(集团)十矿东海汽车大修厂		20,000.00
	平顶山煤业集团天宏焦化劳动服务公司		174,765.60
	平顶山平煤设计院有限公司	4,104,400.00	
	平顶山市安科支护洗选设备有限公司	85,000.00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33,400.00	
	平顶山市益平企业总公司	28,640.00	35,700.00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13,733.00	31,868.37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416.01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14,000.0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1,920,476.24	10,954,406.66
	上海东平贸易公司	95,119.74	145,119.74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73,992.60	4,410,786.6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蓝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560.00	14,56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焦化有限公司		59,152.9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信息通信技术开发公司	143,691.00	143,491.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144,000.00	70,256.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212,117.30	838.8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	79,392.00	39,15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509,588.42	10,992,896.85
	中国平煤神马医疗集团总医院		14,060.00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268,121.00	90,4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12.31	2017.12.31
	中平能化集团天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58.23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2,033.42	52,392.73
预收账款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8,357.8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9,820.33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4,137,523.45
其他应付款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河南易成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河南中平瀚博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平顶山高安煤业有限公司		627,540.64
	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041.04	26,041.04
	平顶山易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60.20	422.40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6,000.00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48,756.30	319,004,271.95
	中平能化集团高庄石墨电极总厂	178,073.31	178,073.31
	中平能化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	
应付股利			
	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15,501,190.00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8,930,307.1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500,83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66,703.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九、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 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政局拨能源节约 利用款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收益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27,900.00	24,000.00	3,900.00	其他收益		
科技进步奖	50,000.00	2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科技创新先进企业奖	80,000.00		80,000.00	其他收益		
科技创新奖励	56,400.00	6,4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发展补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失业稳岗补贴款	248,300.00	98,600.00	149,700.00	其他收益		
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费用	1,413,800.00	1,263,8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	361,400.00	361,400.00		其他收益		
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节约用水奖励	10,000.00		10,000.00	其他收益		
研究开发费用	461,400.00	361,4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强市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中科院转化项目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	其他收益		
出口创汇先进企业奖	1,350,000.00	1,350,000.00	-	其他收益		
河南省省长质量奖获奖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工业补产产业短板转型发展部分奖励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平能化集团千吨级石墨负极材料项目研究补助经费	188,679.25		188,679.25	其他收益		
平顶山质量技术监督局先进管理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50,000.00	50,000.00	-	其他收益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与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能院”）就出资协议签订了补充情况说明，情况说明第 6 条约定：热能院所有的针状焦专利技术及技术秘密采取普通专利实施许可有偿使用的方式提供给鞍山开发使用，专利实施许可费按 2000 万计算，从双方协商确认后开始实施，每年支付专利实施许可费用 200 万元。

2018 年 6 月，双方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 2018 年一次性支付前期（含 2018 年）专利实施许可费 1000 万元，之后每年支付 200 万至 2023 年。

2、 其他承诺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2017 年 2 月 12 日，公司与 SANGRAF INTERNATIONAL INC.(三姆格拉美国国际公司)(以下简称“SANGRAF”)签订《SUPPLY AGREEMENT》(以下简称“合同”)，约定由公司为 SANGRAF 生产 1500 吨的超高功率石墨电极，并分批分次装运（FOB 中国港口）交付。货物单价为每吨 1950 美元，合同总价 2,925,000 美元，付款条件为见单据发票后 120 日远期信用证付款。公司在 2017 年 4 月 27 日发出《终止合同通知书》，在首批货物交货期（2017 年 5 月 4 日）前解除了合同。2017 年 8 月 4 日，SANGRAF 发出仲裁申请通知，申请的仲裁地点在美国纽约州，公司委托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对仲裁申请进行回复，目前该案处于答辩阶段，仲裁庭裁决时间预计为 2019 年 11 月至 12 月。

该合同解除时，销售合同内部审批流程未履行完毕，故合同未加盖公司公章，因此供货协议中的仲裁条款是否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具有极大的不确定性。公司据此委托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通过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开封中院”）向 SANGRAF 提起了不存在仲裁协议之诉，开封中院受理了该案件，案号为（2017）豫 02 民初字第 189 号。开封中院的开庭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30 日。

公司认为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基本在 50%左右，故企业于 2017 年计提预计负债金额 5000 万元。

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认为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基本在 50%左右，故本期未对预

计负债进行调整，该未决诉讼对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2、其他或有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增资控股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5 日，公司完成对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增资，公司持股比例增加至 51%。

2、公司股东股权转让

2019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9.49%的股权（出资额 5545.504 万元）全部转让给其他股东的议案，具体情况是：1、向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6.336%的股权（出资额 3702.504 万元）；2、向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2.909%的股权（出资额 1700 万元）；3、向开封市三基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 0.074%的股权（出资额 43 万元）；4、向自然人股东万建民转让 0.051%的股权（出资额 30 万元）；向自然人股东宗超转让 0.12%的股权（出资额 70 万元）。具体转让价格以评估值为准。

3、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南开炭新材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15 日，公司注册设立河南开炭新材料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研究院”），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二)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上述未决诉讼中，公司委托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通过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开封中院”）向 SANGRAF 提起了不存在仲裁协议之诉，开封中院受理了该案件，案号为（2017）豫 02 民初字第 189 号。

2019 年 1 月 30 日，开封中院进行了预备开庭（法院通过司法送达程序尚未收到送达回执，被申请人未到庭），并对开庭的情况做了询问笔录。

2、截止财务报表批注报出日，公司已收回控股股东及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关联方欠款合计金额 76,084.14 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设立联营公司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与四川华盛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四川省开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开发”），注册资本 1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4000 万元，持股比例 40%。按照章程规定，股东各方应在公司成立且具备施工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将认缴出资一次性缴付到位，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尚未实际出资。

2、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2018 年 11 月 4 日，公司与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080）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3、其他重大事项

除上述重大事项外，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票据	45,595,104.27	147,552,538.77
应收账款	417,784,627.73	597,088,026.17
合计	463,379,732.00	744,640,564.94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3,595,104.27	147,452,538.77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5,595,104.27	147,552,538.77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8,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8,2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1,592,790.75	-	142,779,500.20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321,592,790.75	-	142,779,500.20	-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0,242,824.81	99.36	42,458,197.08	9.23	417,784,627.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74,022.95	0.64	2,974,022.95	100.00	-
合计	463,216,847.76	100.00	45,432,220.03		417,784,627.7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7,727,820.14	98.34	40,639,793.97	6.37	597,088,026.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91,988.72	1.66	10,791,988.72	100.00	-
合计	648,519,808.86	100.00	51,431,782.69		597,088,026.1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57,309,188.49	17,865,459.42	5.00	576,303,799.90	28,815,190.00	5.00
1 至 2 年	46,569,156.24	4,656,915.62	10.00	43,569,843.32	4,356,984.33	10.00
2 至 3 年	42,970,728.88	12,891,218.66	30.00	13,274,055.90	3,982,216.77	30.00
3 至 4 年	11,511,626.79	5,755,813.40	50.00	2,142,218.87	1,071,109.44	50.00
4 至 5 年	30,000.00	24,000.00	80.00	32,571.46	26,057.17	80.00
5 年以上	1,264,789.98	1,264,789.98	100.00	2,388,236.26	2,388,236.26	100.00
合计	459,655,490.38	42,458,197.08		637,710,725.71	40,639,793.9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587,334.43	-	-	17,094.43	-	-
合计	587,334.43	-	-	17,094.43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74,022.95	2,974,022.95	100.00	涉及诉讼
合计	2,974,022.95	2,974,022.9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974,022.95	2,974,022.95	100.00	涉及诉讼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高合金棒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4,488,401.40	4,488,401.40	100.00	已破产重整，拟债转股
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276,056.05	3,276,056.05	100.00	已破产重整，拟债转股
大连西姆五矿有限公司	53,508.32	53,508.32	100.00	变更为西姆集团，欠款支付到西姆集团账号。
合计	10,791,988.72	10,791,988.72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23,788,686.21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5,999,562.66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89,512,224.60	19.32	4,475,611.23
第二名	70,326,568.77	15.18	3,516,328.44
第三名	53,122,676.70	11.47	11,956,803.01
第四名	37,164,576.00	8.02	1,858,228.80
第五名	33,853,191.97	7.31	5,518,012.13
合计	283,979,238.04	61.30	27,324,983.6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07,727,906.66	32.03	10,386,395.33
第二名	85,145,135.23	13.13	4,257,256.76
第三名	72,882,784.49	11.24	3,644,139.22
第四名	53,122,676.70	8.19	4,317,267.67
第五名	34,100,093.29	5.26	1,705,004.66
合计	452,978,596.37	69.85	24,310,063.64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利息	2,121,282.57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03,585,737.78	95,824,368.89
合计	1,305,707,020.35	95,824,368.8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资金拆借	2,121,282.57	-
合计	2,121,282.57	-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0,152,071.15	100.00	56,566,333.37	4.16	1,303,585,737.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360,152,071.15	100.00	56,566,333.37		1,303,585,737.7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773,628.71	100.00	949,259.82	0.98	95,824,368.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6,773,628.71	100.00	949,259.82		95,824,368.8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2,565,017.01	34,628,250.85	5.00	995,034.72	49,751.74	5.00
1 至 2 年	208,496,377.45	20,849,637.75	10.00	43,178.32	4,317.83	10.00
2 至 3 年	32,727.89	9,818.37	30.00	453,600.00	136,080.00	30.00
3 至 4 年	446,500.00	223,250.00	50.00	14,220.50	7,110.25	50.00
4 至 5 年	14,220.50	11,376.40	80.00	-	-	-
5 年以上	844,000.00	844,000.00	100.00	752,000.00	752,000.00	100.00
合计	902,398,842.85	56,566,333.37		2,258,033.54	949,259.8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57,753,228.30	-	-	94,515,595.17	-	-
合计	457,753,228.30	-	-	94,515,595.17	-	-

(2)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55,617,073.55	-
收回/转回坏账准备	-	121,417.1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907,900.00	1,603,000.00
往来	1,357,334,246.35	94,515,595.17
备用金	359,667.22	105,033.54
其他	550,257.58	550,000.00
合计	1,360,152,071.15	96,773,628.7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559,521,871.69	1 年以内	41.14	27,976,093.58
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 司	借款	243,191,349.07	1 年以内	17.8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代收货款	207,544,589.45	1-2 年	15.26	20,754,458.95
许昌开炭炭素有限公司	借款	170,074,228.36	1 年以内	12.50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借款	120,000,000.00	1 年以内	8.82	6,000,000.00
合计		1,300,332,038.57		95.60	54,730,552.53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平顶山三基炭素有限责任公 司	借款	50,000,000.00	5 年上	51.67	
许昌开炭炭素有限公司	借款	44,418,255.80	1 年内	45.90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 司	保证金	930,000.00	1 年内	0.96	46,500.00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押金	471,000.00	1-3 年	0.49	137,700.00
煤炭工业郑州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设计费	400,000.00	5 年上	0.41	400,000.00
合计		96,219,255.80		99.43	584,2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34,532,860.13	14,822,860.13	219,710,000.00	234,532,860.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145,896.02		15,145,896.02	
合计	249,678,756.15	14,822,860.13	234,855,896.02	234,532,860.1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鞍山开炭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三基炭素	14,822,860.13			14,822,860.13		
许昌开炭	41,000,000.00			41,000,000.00		
许昌开炭新材料		10,710,000.00		10,710,000.00		
合计	223,822,860.13	10,710,000.00	-	234,532,860.13	-	-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鞍山开炭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三基炭素	14,822,860.13			14,822,860.13	14,822,860.13	14,822,860.13
许昌开炭	41,000,000.00			41,000,000.00		
许昌开炭新材料	10,710,000.00			10,710,000.00		
合计	234,532,860.13	-	-	234,532,860.13	14,822,860.13	14,822,860.1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7.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1. 合营企业									
无									
小计									
2. 联营企业									
无									
小计									
合计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8.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1. 合营企业									
无									
小计									
2. 联营企业									
河南开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854,103.98			15,145,896.02		
小计		20,000,000.00		-4,854,103.98			15,145,896.02		
合计		20,000,000.00		-4,854,103.98			15,145,896.02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73,085,209.04	784,543,004.60	1,548,378,732.84	346,374,785.63
其他业务	104,037,791.55	75,326,764.29	37,975,741.63	29,275,676.21
合计	3,377,123,000.59	859,869,768.89	1,586,354,474.47	375,650,461.84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54,103.98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理财收益	-	-
合计	-4,854,103.98	-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5,600.00	1,962,279.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	-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至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说明
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3,983.70	-49,844,290.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80,306.23	398,963.27	
所得税影响额	-110,777.57	-7,132,681.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9,606.37	-19,633,929.99	
合计	-9,551.33	-20,716,436.8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炭素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